

## 開放文學 – 江湖俠義 – 大漢三合明珠寶劍全傳 第二十一回 別舅妹公辦勞忙 救柳絮死生瞬息

詩曰：

人事雙親出事君，身承王命定辛勤。  
但看夏王平水任，呱呱三過若無聞。

且表馬俊住過三日，辭別母舅，又離妹子。登程尋訪駙馬柳絮而去。楊員外問道：「今往何處？」馬俊道：「甥子奉命訪柳絮駙馬，暫別母舅，不日回來。」員外道：「愚舅父有話說爾知之。自別數年，未曾見面。爾母舅望渴已甚。因爾妹子，昨日梁山之事，令我擔憂。帶同妹子登程，便為可也。」馬俊道：「舅父差矣。小甥不是回京，又不是回鄉。要往天涯海角，訪尋駙馬賢弟下落。路上焉能方便，不若暫留數月。回京復命，迎接母舅與舍妹一齊到京都，同享榮華。」員外道：「不幸爾母身故，況我耄耋風燭之年，表兄出領邊庭遠難通信。近來響馬太多，若我不測，誠恐妹子終身無靠。帶隨同往，免使老心憂慮。」

馬俊回聲，喚妹子出來。小姐上前施禮：「請問哥哥，喚妹子上堂何事？」「為兄奉命，尋訪駙馬。母舅要爾交還於我，諒爾鞋弓襪小，怎能隨行。因此喚爾上堂，爾意知如何？」小姐說：「哥哥那裡話來，爾上天跟到凌霄殿，寸步我防離。望兄提攜為是。」馬俊說聲：「要去則去，要女扮男裝，方得便當。」小姐歡喜上樓，改裝拜別母舅。楊英自有一番囑咐，無庸煩述。同兄舉步登程。

一出莊前，馬俊叫聲：「妹子，把愚兄匹馬，爾為腳力。」小姐微笑：「多謝哥哥。」上馬而行。豈知此馬性烈，把王姑跑落地下。馬俊向前扶起，說一聲：「母舅呀，害殺我也。」命二將輪流背起王姑。

是日到登封縣投店住宿，店主出來迎接，一眼瞧見，原來舊日家奴。馬二叩頭：「原來相公、小姐！昔日員外歸世，蒙相公發回身契，在此開間客店度日；邂逅相逢，幸莫大焉。」馬俊叫聲：「二哥可有嫂嫂否？」老奴道：「現有賤室。」馬俊道：「請嫂嫂出堂，我有話商量。」馬二夫婦近前，王爺說聲：「嫂嫂莫開此店，收了招牌，休要接客。」老奴從命，妻子上堂，與小姐行禮。馬二請問：「主人一向作何事業？身在何處？」馬俊把封王之事，一一講明。

是日，馬俊、張、李三人會議，叫聲：「二位將軍，本藩想錯念頭。料知駙馬不是回鄉，必往荊州尋父。久聞湖廣地名三楚，或落在荊州亦未可見得。不若將舍妹，托在家奴伏侍。我往湖廣走上一遭。」二將答聲：「說得有理。」

是朝，用過早膳。叫馬二帶馬過來。「請問王爺何處而去？」馬俊道：「要往湖廣訪弟，今公留下舍妹在此，小心伏侍。並有白銀一百兩，與爾主僕度日。千萬不可開鋪，免至男女混雜，有失妹子之禮。多者百日，少者數十天回來。兄妹主僕，一齊到京城，共享榮華。」小姐聞言出堂：「哥哥何處去？」馬俊說道：「要往湖廣荊州，尋訪駙馬。幸得馬二哥嫂在此，愚兄留落白銀，日中所用，千萬不可在門前企立，恐惹是非。」說罷，三人起馬。小姐送了出門：「望兄早日回來，以免掛念。」馬二夫妻相送，王爺自有一番叮嚀。叫聲迴避，催馬登程。

非止一日，到了襄陽投下旅店。店主迎接，食過朝膳。但見鄉人，紛紛說道：「往法場之上殺人。」三人：「借問店主，殺甚麼的人？」店主道：「殺者是京城來的大大光棍。男扮女人，騙人財物，辱人閨女。到官審訊，又認甚麼朝中柳駙馬云云。縣主申文上司，上奏部覆速決。今在法場梟首。」

三人猜疑，往法場一觀。一到法場，看見人行擠擁。聽聞有祭奠哭泣之聲，近前觀看，見一個娘子聲聲賢弟，淚流不止，悲苦淒楚，看者無不下淚。

馬俊近前，左右觀瞧。看見貌似東牀駙馬，頭上青絲散亂。心中著驚，只得近前，撥開青絲細看，認得係柳絮駙馬。大吃一驚，雙手抱住：「賢弟呀，受驚了。」

張珍向前扯去殺票，李鳳近前解他繩索。殺手大喝一聲：「何等樣人，敢劫法場？」張珍道：「快快叫縣官，迎接馬千歲。」差人急跑，報知縣衙。駙馬復甦，大叫一聲：「哥哥，莫不是九泉相會？」馬俊道：「非也，陽世重逢。」張李二人，向前施禮。「原來是二位恩公。」四人聚談。

且說縣主親臨：「請問三位是誰？敢把犯人善救。」馬俊微笑道：「本藩悅心王在此。」縣主道：「卑職有眼無珠，既是王爺光臨，有何憑據？」「現有天子文憑、御帶為憑。」縣主一見下跪。馬俊大怒：「身為縣令，多大前程，擅斬駙馬。」縣主道：「王爺息怒。請到卑職衙門，待下官一一稟之。」兄弟四人，騎馬入下衙門。金娘兄弟得救，歡喜不勝。柳絮道：「姐姐暫回船，忍耐數日。待愚兄命人來接。」兄妹分別。金娘拜辭王爺，不表。

且表四人來到縣衙下馬。馬俊居中坐下。叫：「縣令過來。」「卑職候候。」「急辦香水，待駙馬沐浴更衣。」縣官領命，駙馬梳洗出堂，重施一禮。馬俊開聲問道：「賢弟，爾既稱才子，不應男扮女裝，有辱家門。亦難免不應之罪。」

駙馬大歎一聲：「蒙二位將軍釋放，只望往荊州尋父。殊料於途遇強人葉世雄，搶奪行囊。手持利刃，逼扮女裝，圖賣騙人財帛。忍辱偷生，不得不扮。賣落煙花，逼為妓婦。幸遇家叔之女遮瞞，未曾敗露，先祭奠者是也。有一土豪，姓富名大雄，有眼無珠。贖吾身契，帶回家中，立我為偏。雄妻不允，帶歸樓上，交他妹子喚使。一月有餘，恐防敗露，丑話傳揚，有辱閨中不雅。暗暗包藏，真女中君子。又差人上京，探得賢兄位居藩王，奉上訪我。只得哀求他，設計出生。又蒙富妹結為絲蘿。弟你一見，只強王嬌。豈知大雄，意我是個女流。暗裡逼吾苟合，是致敗露。富大雄不容分訴，將弟亂打。幸得他妻潘氏搭救。送入公堂，縣主不容開口，重刑逼招。招為大盜，煽騙財帛。男扮女裝，辱人閨女。受刑不起，之罪不得不招。發監受苦，部文回覆，今日法場梟首。得遇三人搭救，倘話來遲，命歸烏有。」

馬俊拍案大怒：「好大膽，襄陽縣知縣，苟且決事，貪酷殃民，不思圖報國恩。你為縣令，亦該查明，方可動刑；如何不容開口？置之死地；不以駙馬真假，申文竟以別名陷害，逼良為匪。幸得本藩來急，駙馬命不該終。倘若來遲，把駙馬難為，那時九族當誅，怎補朝廷惱恨。待本藩申奏，將爾斬首，方消今日之忿。」

未知將襄陽縣如何下落？且聽下回分解。